

我渴望受苦，並被遺忘



The community doing the wash.
From left to right: Sr. Marie of
the Trinity, Sr. Therese (aged 22 1/2),
Sr. Genevieve and Sr. Marie
of Jesus.



The rese and the novices. Therese,
at age 22 1/3, holds an hourglass
in her hand.



The four Martin sisters
photographed on the walk
beneath the chestnut trees.
Seated right: Therese at
23 years old.



The community gathering the hay.
Therese who is 23 in the center near the tree
with a pitchfork in hand.

教會在十九世紀時的神修與現今不同，那時強調天主的公義，普遍重視克己苦身，我們稱之為「十九世紀的神修」。在里修的聖衣會，院長公撒格姆姆就是著重以很多特殊苦行的修持；而小德蘭卻發現天主不只是「公義」的，更是「慈悲」的天主，她很強調天主的愛，更以她的

生 命 宣 揚 這 份 「 愛 的 訊 息 」。要 知 道， 克 己 修 持
也 能 有 誘 惑， 產 生 驕 傲 的， 因 為 若 我 們 作 任 何 事
單 靠 自 己 的 力 量， 和 做 出 來 是 為 引 人 注 意， 這
樣 便 容 易 犯 上 神 修 上 的 偏 差； 瑪 利 尤 震 神 父
說：「小 德 蘭 是 一 個 堅 強 而 且 相 當 英 豪 的 女 孩，
她 教 我 們 利 用 孩 子 的 特 質， 更 好 說 是 以 天 主 的
慈 悲， 來 摧 毀 克 修 中 存 在 的 驕 傲。」

..... 每 一 小 克 己 都 不 輕 輕 放 過 以 愛 情 為 動
機 我 將 在 愛 的 精 神 中， 苦 我 一 切 之 苦， 也 樂
我 一 切 之 樂， 結 果 我 能 在 您 的 寶 座 前 散 花

〔自傳〕

難 道 小 德 蘭 不 做 克 己？ 當 然 不 是， 她 是 在 日 常
生 活 上 實 踐 克 己 的 工 夫。有 一 次，在 夜 禱 後， 她
到 放 置 燈 的 地 方 取 燈； 結 果 發 現 自 己 的 小 燈 被
人 拿 去 了， 而 那 晚 她 正 有 許 多 手 工 要 趕 做， 但
她 克 制 自 己， 不 想 在 大 靜 默 中 去 問 人， 而 且 不
單 沒 有 埋 怨， 反 欣 然 地 在 漆 黑 中 渡 過 了 一 個 晚
上。她 又 說：「我 最 愛 在 人 們 看 不 見 的 地 方， 下
些 小 工 夫， 修 些 小 德 行 天 主 也 賞 了 我 這 種
愛 做 苦 工 的 興 味。」 〔自傳〕

「為了祂，我自願損失一切……我只願認識基督……參與祂的苦難。」〔斐 3:8-10〕

小德蘭在修院中，生活忠誠和自我放棄地服從團體生活中最微小的規矩和習慣；對日常職務盡忠職守，並表現得明朗和愉快，即使在她初學期間，也從未讓內心的痛苦流露出來，尤其是她父親的病，尖銳地打擊到她易感多情的心，使她感受到劇苦。此外，在修院中也經驗到無數的考驗，如院長的責備，初學導師對她也沒有多大幫助；這一切卻加深她對耶穌的依恃，她說：「為天主受苦，真是件多麼甘飴的事！」又說：「十字架雖然這樣苦，卻是甘美和珍貴，我們心中所流露的嘆息之聲，無非是愛慕天主，感謝天主，在靈修路上，我們不再是徐步前行，簡直是連奔帶跑……。」

小德蘭對耶穌的深愛推動她甘願付出無數的犧牲，她說：「愛情不是別的，就是完全犧牲自己。」又說：「成聖必須多受苦，勉勵作更好的事，並死於自己。」她勉勵姊姊賽利納說：「我們願意慷慨地多受苦，多多受苦……聖德不在

乎說好話，也不是在想好事，而是願意受苦。」

〔書信〕

「是的，我寧願被人忘掉……我十分願意歸為無有……只求耶穌受光榮。」

她把自己比作「小皮球」——耶穌的「小玩具」，「情願接受使耶穌喜歡的痛苦，讓祂對祂的『小皮球』隨意怎麼做。」「它只希望被遺忘，被認為是虛無。」

聖保祿說：「現時的苦楚，與將來在我們身上要顯示的光榮，是不能較量的。」〔羅8:18〕小德蘭真正認識基督是誰，並完全信靠祂，深愛祂，我們也能效法聖女這份對天主慷慨之情嗎？

祈禱：啊！耶穌！我靈魂戀慕的，只是您；我唯一的願望，就是您，我的天主！我願負起我的十字架，甘餡的救主，我願跟隨您。〔小德蘭詩〕

(香港在俗聖衣會供稿)